公告编号:2025-104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25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吴世春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两项临时提案:《关于补选谈文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年10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顾纪明、萍乡汇德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两项临时提案:《关于补选庄小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汪建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谈文舒先生、黄涛先生、庄小正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任职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对汪建中先生的任职资格审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后续审查结果公司将依据信息披露规则另行发布公告,决定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1月7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

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4)。

2025年10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顾纪明、萍乡汇德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临时提案提案:

《关于补选庄小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汪建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吴世春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两项临时提案:

《关于补选谈文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会议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通知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时间、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登记方法等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4日(星期二)。
 - 7、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陆藕东路 182 号 F41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4
提案		备注: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
编码		栏目可以投
100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sqrt{}$
非累积	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作为投
		票对象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的子提
		案数:
		(3)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sqrt{}$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checkmark
2.03	独立董事制度	√
3.00	关于罢免邱京卫董事职务的议案	√
4.00	关于罢免付新悦董事职务的议案	√
累积投	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 数2人
5.01	关于补选吴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
5.02	关于补选陈少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
5.03	关于补选庄小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4	关于补选谈文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V
5.05	关于补选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议案 1、2.01、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2、议案 5 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累积投票制表决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 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 的选举票数。
- 3、议案 5 以议案 3-议案 4 审议通过为生效前提。若议案 3-议案 4 中的 2 名董事被罢免,则议案 5 中选举通过的候选人按得票数从高到低前 2 名董事的选举议案生效;若议案 3-议案 4 中的 1 名董事被罢免,则议案 5 中选举通过的候选人按得票数从高到低前 1 名董事的选举议案生效;若议案 3-议案 4 均未审议通过,则议案 5 均不生效。
- 4、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刊登的相关公告。
- 5、公司将对上述所有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6、非独立董事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四。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

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

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在2025年11月6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

电话确认。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无锡市滨湖

区胡埭工业园陆藕东路 182 号 F403)。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

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 成寅

联系电话: 0510-85113059

联系传真: 0510-85168153

邮箱: lootom@lootom.com

联系地址: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无锡市滨湖区胡

埭工业园陆藕东路 182 号 F403)

邮政编码: 214161

2、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吴世春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
- 4、顾纪明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
- 5、萍乡汇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50555

2.投票简称:路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 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 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5,应选人数为 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

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 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 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7 日 9:15 至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本人(本公司)名义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 案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 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V				
非累积投票	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 对象的子 提案数: (3)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独立董事制度	√				
3.00	关于罢免邱京卫董事职务的议案	√				
4.00	关于罢免付新悦董事职务的议案	$\sqrt{}$				
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选	举票	数	
5.01	关于补选吴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补选陈少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V	
5.03	关于补选庄小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V	
5.04	关于补选谈文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V	
5.05	关于补选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sqrt{}$	

表决说明:

- 1、上述议案 5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请填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应选人数,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给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上述议案 1、2、3、4 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请在"同意"或"反对"或 "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 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年月日

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四: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吴爱国先生简历

吴爱国,男,汉族,1984年5月出生,高中学历。2022年10月至今,苏州鸿微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22年9月,江苏鸿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3年6月,苏州鸿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6年12月,苏州佳通电子有限公司,任技术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爱国先生未持有路通视信股份,吴爱国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吴爱军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吴爱国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2、陈少康先生简历

陈少康, 男, 汉族, 1975年3月出生, 博士研究生学历, 专业经济学。2018年8月至今, 北京屹唐长厚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2015年3

月至2018年8月,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海外并购高级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北京歌尔泰克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管理部总监;2014年3月至2014年9月,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8年1月至2014年3月,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研发经理;2000年4月至2007年12月,北京诺基亚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任生产主管、项目经理;1998年8月至2000年4月,信息产业部电子第12研究所,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少康未持有路通视信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3、庄小正先生简历

庄小正, 男, 汉族, 1975年2月出生, 汉族, 工程师。1996年7月至2007年8月,历任无锡市路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 产品线负责人:2007年9月加入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历任公司营销部经理、区域销售中心负责人、公司营销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小正持有路通视信股份 2,686,8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4、谈文舒先生简历

谈文舒, 男, 汉族, 1979年3月出生, 硕士学历。2020年8月至今, 任宁 波梅花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谈文舒未持有路通视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路通视信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5、黄涛先生简历

黄涛,男,土家族,1991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20年2月至今,任宁 波梅花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涛未持有路通视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路通视信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

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